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尚材料”）于近日获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 56,55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获悉补助的时间	补助形式和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恒尚材料	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	2021年10月13日	现金 5,655.00	****	是	否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尚材料本次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资金专项用于“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建设，最终将形成长期资产，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

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尚材料本次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恒尚材料将在实际收到相关补助后计入递延收益，并将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核算。

（三）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尚材料将在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后根据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分配递延收益，预计增加以后会计年度利润总额 5,655.00 万元（未经审计）。

（四）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恒尚材料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使用的规范化、高效化。本次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后续进展情况的披露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尚材料尚未实际收到本次政府补助相应款项，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收款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